受辯護人有效協助之權利遭受法官限制，有牴觸憲法第8條及第16條之疑
濟之最終裁判送達後翌日起之6個月不變期間內為之；聲請不合程式或不備
B。是本件聲請，核與上開規定之要件不合，本庭爰以一致決裁定不受理。